**附件**

零散煤炭资源竞买承诺书

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已详细阅读贵中心年月 日发布的《 挂牌出让公告》，对贵中心提供的挂牌文件均无异议，自愿参与竞买，并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1.我方对参与竞买的采矿权所在矿区情况及前期地质勘查工作费用（见附件）已充分了解，对投资的回报和风险已有足够认识,对该矿业权相关情况无异议并全面接受。

2.我方接受公告中所附《零散煤炭资源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内容，在成为竞得人后将按要求签订《矿业权出让成交确认书》及挂牌资料和采矿权登记所要求签订的其它协议、合同、承诺等文件，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关款项。否则，视为我方违约，自动放弃竞得人资格，我方负责承担重新组织该宗矿业权挂牌出让所需费用和再次挂牌出让成交价低于本次挂牌成交价之差额。

3.我方完全符合本项目公告的第二项竞买人条件的要求，并对提交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否则，视为违约，我方自动放弃竞得人资格。

4.我方在开发利用矿产资源的过程中，按照创建生态文明、构建和谐矿区及当地发展规划等要求，集约、节约利用矿产资源，保护矿区地质环境和生态环境。

5.我方对挂牌出让活动中的所有行为承担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竞买申请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